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收到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钱永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江阴鑫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源投资”）、钱永耀先生和天津智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智汇”）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

2020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1 年 4 月 19 日期间，公司股东鑫源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0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8122%；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5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795%，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959,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9917%。

公司股东钱永美女士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5061%。本次钱永美股份变动，系作为委托人，与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上述期间内，钱永耀先生与上饶市数字和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第三次股份协议转让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钱永耀先生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将其持有的 9,88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00%）过户给上饶数金投。此外，未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上述期间内，天津智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公司股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等有关规定，上述股东持股变动达到 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钱永美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番禺路 37 弄*****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江阴鑫源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江阴市长江路 777 号 20 号楼 116 室（东方广场）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股票简称	天利科技	股票代码	300399	
变动类型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人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钱永美	A 股	100	0.5061	
鑫源投资	A 股	195.96	0.9917	
合 计	——	295.96	1.497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钱永美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108.37	5.61	1,008.37	5.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8.37	5.61	1,008.37	5.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信息披露义务人 2：江阴鑫源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727.65	3.68	531.69	2.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7.65	3.68	531.69	2.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一致行动人 1：钱永耀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4,472.75	22.64	3,484.75	17.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72.75	22.64	3,484.75	17.6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钱永耀先生的股份变动系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发布《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发布《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协议转让完成过户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一致行动人 2：天津智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988.01	5.00	988.01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88.01	5.00	988.01	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1）股东江阴鑫源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发布《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计划自发布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180 天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0,886,47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5094%）。 （2）股东钱永美女士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发布《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计划自发布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180 天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1,856,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6%）。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 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 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